

#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其他合法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4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2021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37）。

###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实施了首次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

（二）截至2022年10月19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157,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616%，购买的最高价为43.50元/股、最低价为32.6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44,994,320.00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及研发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回购股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2022年4月20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不存在主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其股份变动情况及理由如下：

股东名称	职务	股份变动日期	变动股数	变动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变动原因
陆磊	高管	2022-06-10	200,000	0.0625%	股权激励获授限制性股票
陆磊	高管	2022-09-20	51,000	0.0159%	股权激励自主行权
沈一林	高管	2022-06-10	200,000	0.0625%	股权激励获授限制性股票
沈一林	高管	2022-09-21	51,000	0.0159%	股权激励自主行权

注：上述股份变动日期为股份过户日期；

###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857,000	0.2691	1,687,000	0.5270
无限售条件股份	317,643,474	99.7309	318,411,474	99.473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0000	1,157,600	0.3616
股份总数	318,500,474	100.0000	320,098,474	100.0000

###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 1,157,600 股暂时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将用于后期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如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 年内实施上述用途，则未使用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0 日